附件1

本次检验项目

一、调味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用盐》（GB/T 54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水产调味品》（GB 1013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碘含量》（GB 2687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GB 27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蚝油》（GB/T 2199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鸡精调味料》（SB/T 10371）、《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一批)》（食品整治办[2008]3号）、《谷氨酸钠(味精)》（GB/T 8967）、《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整顿办函[2011]1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鸡粉、鸡精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呈味核苷酸二钠、大肠菌群、谷氨酸钠等6个指标。

2.味精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谷氨酸钠等2个指标。

3.普通食用盐抽检项目包括钡(以Ba计)、碘(以I计)、亚铁氰化钾/亚铁氰化钠(以亚铁氰根计)、总砷(以As计)、氯化钠、亚铁氰化钾(以亚铁氰根计)、铅(以Pb计)、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等9个指标。

4.火锅底料、麻辣烫底料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等4个指标。

5.黄豆酱、甜面酱等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黄曲霉毒素B1、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5个指标。

6.其他液体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大肠菌群等7个指标。

7.其他固体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总砷(以As计)、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苏丹红Ⅳ、苏丹红Ⅲ、苏丹红Ⅱ、苏丹红Ⅰ、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11个指标。

8.辣椒、花椒、辣椒粉、花椒粉抽检项目包括苏丹红Ⅳ、苏丹红Ⅲ、罗丹明B、苏丹红Ⅱ、苏丹红Ⅰ、铅(以Pb计)等6个指标。

9.蚝油、虾油、鱼露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菌落总数、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氨基酸态氮等6个指标。

10.其他半固体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罗丹明B、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等5个指标。

11.料酒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三氯蔗糖、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6个指标。

12.坚果与籽类的泥(酱)，包括花生酱等抽检项目包括沙门氏菌、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黄曲霉毒素B1、酸价(以脂肪计)(KOH)等5个指标。

13.食醋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对羟基苯甲酸甲酯钠，对羟基苯甲酸乙酯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5个指标。

二、粮食加工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卫生部等7部门《关于撤销食品添加剂过氧化苯甲酰、过氧化钙的公告》（卫生部公告[2011]第4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米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等4个指标。

2.生湿面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4个指标。

3.其他谷物粉类制成品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等3个指标。

4.大米抽检项目包括铬(以Cr计)、赭曲霉毒素A、无机砷(以As计)、黄曲霉毒素B1、苯并[a]芘、铅(以Pb计)、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等8个指标。

5.发酵面制品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5个指标。

6.米粉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等1个指标。

7.普通挂面、手工面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等2个指标。

8.玉米粉、玉米片、玉米渣抽检项目包括赭曲霉毒素A、玉米赤霉烯酮、黄曲霉毒素B1等3个指标。

9.通用小麦粉、专用小麦粉抽检项目包括铬(以Cr计)、滑石粉、过氧化苯甲酰、黄曲霉毒素B1、苯并[a]芘、镉(以Cd计)、玉米赤霉烯酮、赭曲霉毒素A、总砷(以As计)、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铅(以Pb计)、总汞(以Hg计)等12个指标。

10.谷物加工品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铅(以Pb计)、黄曲霉毒素B1等3个指标。

三、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大豆油》（GB/T 1535）、《花生油》（GB/T 1534）、《菜籽油》（GB/T 153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芝麻油》（GB/T 8233）、《玉米油》（GB/T 191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GB 27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花生油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酸价(KOH)、溶剂残留量、铅(以Pb计)、过氧化值、黄曲霉毒素B1等7个指标。

2.芝麻油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酸价(KOH)、溶剂残留量、过氧化值、乙基麦芽酚等5个指标。

3.菜籽油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溶剂残留量、酸值(KOH)、铅(以Pb计)、过氧化值、乙基麦芽酚等7个指标。

4.其他食用植物油(半精炼、全精炼)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铅(以Pb计)、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过氧化值、酸价(KOH)、溶剂残留量等6个指标。

5.大豆油抽检项目包括酸价(KOH)、乙基麦芽酚、苯并[a]芘、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溶剂残留量、过氧化值等6个指标。

6.煎炸过程用油抽检项目包括极性组分、酸价(KOH)等2个指标。

7.橄榄油、油橄榄果渣油抽检项目包括溶剂残留量、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过氧化值、酸价(KOH)等4个指标。

8.玉米油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酸价(KOH)、丁基羟基茴香醚(BHA)、溶剂残留量、二丁基羟基甲苯(BHT)、总砷(以As计)、铅(以Pb计)、过氧化值、黄曲霉毒素B1等10个指标。

9.食用植物调和油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酸价(KOH)、溶剂残留量、过氧化值、乙基麦芽酚等6个指标。

四、酒类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酒及其配制酒》（GB 275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GB 275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其他蒸馏酒抽检项目包括氰化物(以HCN计)、甲醇等2个指标。

2.白酒、白酒(液态)、白酒(原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氰化物(以HCN计)、糖精钠(以糖精计)、三氯蔗糖、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甲醇、铅(以Pb计)等7个指标。

3.啤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甲醛等2个指标。

4.以蒸馏酒及食用酒精为酒基的配制酒抽检项目包括氰化物(以HCN计)、酒精度、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甲醇等4个指标。

5.果酒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酒精度等3个指标。

6.黄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5个指标。

7.以发酵酒为酒基的配制酒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酒精度等5个指标。

8.葡萄酒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酒精度、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三氯蔗糖、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甲醇、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等8个指标。

五、糖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糖果》（GB 1739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果冻》（GB 1929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果冻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酵母、霉菌等7个指标。

2.糖果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日落黄、胭脂红、菌落总数、苋菜红、铅(以Pb计)、柠檬黄等8个指标。

3.巧克力、巧克力制品、代可可脂巧克力及代可可脂巧克力制品抽检项目包括沙门氏菌、铅(以Pb计)等2个指标。

六、方便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冲调谷物制品》（GB 1964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GB 1740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油炸面、非油炸面、方便米粉(米线)、方便粉丝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酸价(以脂肪计)(KOH）、水分、过氧化值(以脂肪计)等4个指标。

2.方便粥、方便盒饭、冷面及其他熟制方便食品等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酸价(以脂肪计)(KOH)、糖精钠(以糖精计)、沙门氏菌、铅(以Pb计)、金黄色葡萄球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霉菌、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B1等11个指标。

3.调味面制品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霉菌等10个指标。

七、茶叶及相关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绿茶、红茶、乌龙茶、黄茶、白茶、黑茶、花茶、袋泡茶、紧压茶抽检项目包括氧乐果、茚虫威、水胺硫磷、灭多威、克百威、联苯菊酯、吡虫啉、草甘膦、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甲拌磷、乙酰甲胺磷、甲胺磷、唑虫酰胺、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三氯杀螨醇、毒死蜱、铅(以Pb计)等17个指标。

2.速溶茶类、其它含茶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等1个指标。

3.代用茶抽检项目包括唑螨酯、啶虫脒、哒螨灵、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铅(以Pb计)等5个指标。

八、速冻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整顿办函[2011]1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制品》（GB 19295）、《速冻调制食品》（SB/T 1037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包子、馒头等熟制品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过氧化值(以脂肪计)等4个指标。

2.速冻蔬菜制品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3个指标。

3.速冻调理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铅(以Pb计)、铬(以Cr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胭脂红等5个指标。

4.水饺、元宵、馄饨等生制品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铅(以Pb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等3个指标。

九、食用农产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 31650）、《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农业部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 (2015年第11号)、《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豆芽卫生标准》（GB 2255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畜、禽产品》（GB 2707）、《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第四批)》（整顿办函[2010]5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兽药地方标准废止目录》（农业部公告第56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动物性水产品》（GB 273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牛肉抽检项目包括林可霉素、铬(以Cr计)、呋喃西林代谢物、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马布特罗、恩诺沙星、呋喃唑酮代谢物、挥发性盐基氮、溴代克伦特罗、甲氧苄啶、溴布特罗、地塞米松、氯霉素、四环素、克伦特罗、马贲特罗、特布他林、氟苯尼考、镉(以Cd计)、金霉素、氯丙嗪、呋喃妥因代谢物、多西环素、总砷(以As计)、塞曼特罗、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土霉素、铅(以Pb计)、苯氧丙酚胺、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总汞(以Hg计)等34个指标。

2.其他禽副产品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等5个指标。

3.柑、橘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水胺硫磷、联苯菊酯、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丙溴磷、氯唑磷、三唑磷、克百威等10个指标。

4.黄瓜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阿维菌素、氧乐果、敌敌畏、腐霉利、异丙威、克百威、氟虫腈、哒螨灵、多菌灵、乙螨唑、毒死蜱、噻虫嗪等13个指标。

5.鸡肝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金刚烷胺、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替米考星、呋喃西林代谢物、氟苯尼考、金刚乙胺、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总砷(以As计)等10个指标。

6.猪肉抽检项目包括呋喃西林代谢物、莱克多巴胺、利巴韦林、喹乙醇、甲硝唑、沙丁胺醇、马布特罗、呋喃唑酮代谢物、挥发性盐基氮、溴代克伦特罗、甲氧苄啶、溴布特罗、地塞米松、氯霉素、克伦特罗、替米考星、氟苯尼考(氟苯尼考与氟苯尼考胺之和)、马贲特罗、特布他林、氯丙嗪、呋喃妥因代谢物、多西环素、塞曼特罗、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土霉素、苯氧丙酚胺、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等29个指标。

7.山药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涕灭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克百威等4个指标。

8.鸡肉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呋喃西林代谢物、四环素、替米考星、氟苯尼考(氟苯尼考与氟苯尼考胺之和)、金刚烷胺、甲硝唑、尼卡巴嗪、氟苯尼考、恩诺沙星、呋喃唑酮代谢物、多西环素、沙拉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挥发性盐基氮、呋喃它酮代谢物、甲氧苄啶、土霉素、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等20个指标。

9.韭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二甲戊灵、氧乐果、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乐果、敌敌畏、腐霉利、水胺硫磷、甲拌磷、多菌灵、啶虫脒、乙酰甲胺磷、毒死蜱、对硫磷、铅(以Pb计)、灭多威、辛硫磷、灭线磷、克百威、肟菌酯、镉(以Cd计)等25个指标。

10.豆芽抽检项目包括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6-苄基腺嘌呤(6-BA)、铅(以Pb计)、亚硫酸盐(以SO₂计)等4个指标。

11.油桃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苯醚甲环唑、甲胺磷、敌敌畏、氧乐果、多菌灵等6个指标。

12.梨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多菌灵、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敌敌畏、毒死蜱、吡虫啉、克百威等8个指标。

13.海水虾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氯霉素、挥发性盐基氮、孔雀石绿、呋喃唑酮代谢物、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镉(以Cd计)、恩诺沙星等9个指标。

14.西瓜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噻虫嗪、铅(以Pb计)、涕灭威、甲胺磷、氧乐果、辛硫磷、克百威、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镉(以Cd计)等10个指标。

15.菠萝抽检项目包括硫线磷、多菌灵、灭多威、丙环唑、二嗪磷、烯酰吗啉等6个指标。

16.羊肉抽检项目包括林可霉素、莱克多巴胺、克伦特罗、塞曼特罗、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马贲特罗、溴代克伦特罗、沙丁胺醇、溴布特罗、铅(以Pb计)、苯氧丙酚胺、特布他林、氟苯尼考、马布特罗、恩诺沙星等16个指标。

17.大白菜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阿维菌素、涕灭威、甲胺磷、氧乐果、唑虫酰胺、氟虫腈、吡虫啉、水胺硫磷、甲拌磷、啶虫脒、毒死蜱、噻虫嗪、克百威、镉(以Cd计)等15个指标。

18.猪肝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唑酮代谢物、多西环素、总砷(以As计)、甲氧苄啶、土霉素、克伦特罗、氟苯尼考、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镉(以Cd计)、恩诺沙星等11个指标。

19.结球甘蓝抽检项目包括涕灭威、甲胺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甲基异柳磷等5个指标。

20.樱桃抽检项目包括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苯醚甲环唑、溴氰菊酯、氟虫腈等4个指标。

21.柠檬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克百威、联苯菊酯、乙螨唑、多菌灵等5个指标。

22.淡水虾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镉(以Cd计)等8个指标。

23.桃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敌敌畏、铅(以Pb计)、溴氰菊酯、多菌灵、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氟硅唑、克百威、镉(以Cd计)等11个指标。

24.淡水鱼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溴氰菊酯、呋喃西林代谢物、氯氰菊酯、氟苯尼考(氟苯尼考与氟苯尼考胺之和)、氟苯尼考、恩诺沙星、呋喃唑酮代谢物、地西泮、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孔雀石绿、甲氧苄啶等13个指标。

25.香蕉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吡唑醚菌酯、噻虫嗪、吡虫啉、甲拌磷、多菌灵、氟虫腈、腈苯唑、噻虫胺等9个指标。

26.油麦菜抽检项目包括噻虫嗪、阿维菌素、水胺硫磷、氯唑磷、甲拌磷、灭多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啶虫脒、氧乐果、乙酰甲胺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氟虫腈等13个指标。

27.李子抽检项目包括甲胺磷、敌敌畏、氧乐果、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多菌灵等5个指标。

28.豇豆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阿维菌素、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灭蝇胺、倍硫磷、水胺硫磷、甲拌磷、啶虫脒、乙酰甲胺磷、噻虫嗪、氯唑磷、灭多威、克百威、噻虫胺等19个指标。

29.杏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氧乐果、抗蚜威、氟硅唑、腈苯唑等5个指标。

30.龙眼抽检项目包括敌敌畏等1个指标。

31.普通白菜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阿维菌素、铬(以Cr计)、溴氰菊酯、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总砷(以As计)、虫螨腈、敌敌畏、甲氰菊酯、吡虫啉、百菌清、水胺硫磷、甲拌磷、啶虫脒、毒死蜱、噻虫嗪、铅(以Pb计)、辛硫磷、克百威、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等26个指标。

32.苹果抽检项目包括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啶虫脒、氧乐果、敌敌畏、毒死蜱、对硫磷、氯唑磷、铅(以Pb计)、三唑磷、灭线磷、三唑醇、克百威、镉(以Cd计)等14个指标。

33.葡萄抽检项目包括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己唑醇、氧乐果、嘧霉胺、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苯醚甲环唑、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烯酰吗啉、辛硫磷、克百威等13个指标。

34.芹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二甲戊灵、氧乐果、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马拉硫磷、敌敌畏、甲萘威、灭蝇胺、百菌清、水胺硫磷、甲拌磷、啶虫脒、烯酰吗啉、毒死蜱、噻虫嗪、铅(以Pb计)、辛硫磷、克百威、镉(以Cd计)、噻虫胺等23个指标。

35.番茄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铬(以Cr计)、溴氰菊酯、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总砷(以As计)、敌敌畏、苯醚甲环唑、烯酰吗啉、毒死蜱、铅(以Pb计)、辛硫磷、克百威、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等17个指标。

36.海水蟹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氯霉素、孔雀石绿、呋喃它酮代谢物、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镉(以Cd计)等6个指标。

37.海水鱼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组胺、甲硝唑、镉(以Cd计)、恩诺沙星、呋喃唑酮代谢物、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挥发性盐基氮、孔雀石绿、甲氧苄啶、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等12个指标。

38.荔枝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毒死蜱、多菌灵、氧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等5个指标。

39.橙抽检项目包括杀扑磷、水胺硫磷、联苯菊酯、杀虫脒、多菌灵、三唑磷、氧乐果、丙溴磷、克百威等9个指标。

40.鸡蛋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沙拉沙星、氟虫腈、金刚乙胺、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金刚烷胺、地美硝唑、甲硝唑、氟苯尼考、甲砜霉素等12个指标。

41.鲜食用菌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二氧化硫残留量、镉(以Cd计)等5个指标。

42.猕猴桃抽检项目包括氯吡脲、敌敌畏、氧乐果、多菌灵等4个指标。

43.芒果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嘧菌酯、戊唑醇、多菌灵、氧乐果等5个指标。

44.茄子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水胺硫磷、甲拌磷、甲胺磷、氧乐果、氟虫腈、甲氰菊酯、噻虫嗪、氯唑磷、克百威、镉(以Cd计)等12个指标。

45.姜抽检项目包括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吡虫啉、甲拌磷、对硫磷、噻虫嗪、氯唑磷、铅(以Pb计)、灭多威、灭线磷、克百威、镉(以Cd计)等16个指标。

46.辣椒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铬(以Cr计)、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敌敌畏、腐霉利、水胺硫磷、啶虫脒、克百威、镉(以Cd计)、噻虫胺、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总砷(以As计)、吡唑醚菌酯、吡虫啉、百菌清、杀扑磷、甲拌磷、多菌灵、丙溴磷、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铅(以Pb计)、氟氯氰菊酯和高效氟氯氰菊酯、总汞(以Hg计)等27个指标。

47.豆类抽检项目包括2,4-滴和2,4-滴钠盐、吡虫啉、铅(以Pb计)、铬(以Cr计)、赭曲霉毒素A等5个指标。

48.花椰菜抽检项目包括敌百虫、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甲拌磷、毒死蜱、氟虫腈等5个指标。

49.其他水产品抽检项目包括孔雀石绿、呋喃西林代谢物、镉(以Cd计)、呋喃唑酮代谢物、氯霉素等5个指标。

50.菠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水胺硫磷、铬(以Cr计)、甲拌磷、涕灭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敌敌畏、毒死蜱、甲氰菊酯、噻虫嗪、铅(以Pb计)、克百威、镉(以Cd计)等16个指标。

51.鸭肉抽检项目包括甲硝唑、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金刚烷胺、甲氧苄啶、氯霉素、土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多西环素、氟苯尼考、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等13个指标。

52.贝类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氯霉素、孔雀石绿、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氟苯尼考、镉(以Cd计)、恩诺沙星等8个指标。

53.其他禽蛋抽检项目包括金刚烷胺、金刚乙胺、氯霉素、磺胺类(总量)、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虫腈、甲砜霉素等7个指标。

54.莲藕抽检项目包括吡虫啉、铅(以Pb计)、铬(以Cr计)、嘧菌酯、多菌灵、丙环唑、啶虫脒、氧乐果、克百威、敌百虫、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吡蚜酮等14个指标。

55.火龙果抽检项目包括甲胺磷、氧乐果、克百威、氟虫腈等4个指标。

56.甜椒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水胺硫磷、阿维菌素、吡虫啉、氧乐果、啶虫脒、甲基异柳磷等7个指标。

57.草莓抽检项目包括敌敌畏、阿维菌素、多菌灵、联苯肼酯、氧乐果、克百威、烯酰吗啉等7个指标。

58.菜豆抽检项目包括溴氰菊酯、涕灭威、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氟虫腈、吡虫啉、灭蝇胺、水胺硫磷、多菌灵、克百威等11个指标。

59.甜瓜类抽检项目包括氧乐果、乙酰甲胺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烯酰吗啉等5个指标。

十、饮料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卫生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公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2011年第1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瓶装饮用纯净水》（GB 1732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GB 710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GB 1929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用天然矿泉水》（GB 8537）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碳酸饮料(汽水)抽检项目包括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二氧化碳气容量、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酵母、霉菌等6个指标。

2.果、蔬汁饮料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酵母、柠檬黄、大肠菌群、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展青霉素、霉菌、胭脂红、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日落黄、菌落总数、苋菜红、铅(以Pb计)、亮蓝、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17个指标。

3.固体饮料抽检项目包括蛋白质、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胭脂红、柠檬黄、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赭曲霉毒素A、日落黄、菌落总数、苋菜红、铅(以Pb计)、亮蓝、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霉菌等14个指标。

4.饮用纯净水抽检项目包括余氯(游离氯)、耗氧量(以O2计)、电导率[(25±1)℃]、大肠菌群、亚硝酸盐(以NO2⁻计)、铜绿假单胞菌、溴酸盐、三氯甲烷、镉(以Cd计)等9个指标。

5.蛋白饮料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沙门氏菌、三聚氰胺、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蛋白质、金黄色葡萄球菌等6个指标。

6.其他饮料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胭脂红、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酵母、柠檬黄、安赛蜜、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日落黄、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苋菜红、沙门氏菌、亮蓝、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霉菌等17个指标。

7.其他饮用水抽检项目包括耗氧量(以O2计)、镉(以Cd计)、大肠菌群、亚硝酸盐(以NO2⁻计)、铜绿假单胞菌、余氯(游离氯)、溴酸盐等7个指标。

8.茶饮料抽检项目包括茶多酚、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咖啡因等3个指标。

9.饮用天然矿泉水抽检项目包括界限指标-偏硅酸、大肠菌群、锑、亚硝酸盐(以NO2⁻计)、硝酸盐(以NO3⁻计)、铜绿假单胞菌、溴酸盐、镍、界限指标-锶、镉(以Cd计)等10个指标。

十一、餐饮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整顿办函[2011]1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GB 1493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动物性水产制品》（GB 1013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复用餐饮具(餐馆自行消毒)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等2个指标。

2.肉冻、皮冻(自制)抽检项目包括铬(以Cr计)等1个指标。

3.生食动物性水产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吸虫囊蚴、线虫幼虫、绦虫裂头蚴等3个指标。

4.发酵面制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3个指标。

5.油炸面制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等1个指标。

6.生湿面制品(餐饮)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等4个指标。

7.火锅调味料(底料、蘸料)(自制)抽检项目包括吗啡、罂粟碱、可待因、那可丁等4个指标。

十二、糕点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面包》（GB 709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单(第二批)》（食品整治办[2009]5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糕点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富马酸二甲酯、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丙二醇、酸价(以脂肪计)、纳他霉素、安赛蜜、菌落总数、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三氯蔗糖、沙门氏菌、霉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等20个指标。

十三、饼干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饼干》（GB 710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饼干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大肠菌群、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酸价（以脂肪计）(KOH）、霉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10个指标。

十四、食糖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单晶体冰糖》（QB/T 1173）、《赤砂糖》（GB/T 35884）、《白砂糖》（GB/T 317）、《方糖》（GB/T 35888）、《赤砂糖》（QB/T 2343.1）、《绵白糖》（GB/T 1445）、《冰片糖》（QB/T 2685）、《红糖》（QB/T 45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糖》（GB 1310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方糖抽检项目包括蔗糖分、螨、色值、还原糖分、二氧化硫残留量等5个指标。

2.绵白糖抽检项目包括螨、二氧化硫残留量、总糖分、色值、还原糖分等5个指标。

3.赤砂糖抽检项目包括总糖分(蔗糖分+ 还原糖分)、螨、二氧化硫残留量、不溶于水杂质等4个指标。

4.白砂糖抽检项目包括蔗糖分、螨、二氧化硫残留量、色值、还原糖分等5个指标。

5.红糖抽检项目包括不溶于水杂质、总糖分(蔗糖分+ 还原糖分)、螨等3个指标。

6.冰糖抽检项目包括蔗糖分、螨、二氧化硫残留量、色值、还原糖分等5个指标。

7.其他糖抽检项目包括总糖分（蔗糖分+还原糖分）、螨、二氧化硫残留量等3个指标。

8.冰片糖抽检项目包括总糖分(蔗糖分+ 还原糖分)、螨、还原糖分等3个指标。